省督查组督查"转变作风司法为民"活动情况

古正举作工作汇报

本报讯 7月9日至11日,省法院副巡视员、监察室主任吕建中率省政法系统"转变作风,司法为民"活动第一督查组,对我市政法系统开展"转变作风,司法为民"活动情况尤其是开展专项整治情况进行了实地督查。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古正举作工作汇报。

督查组一行通过随机抽查、查阅资料、暗访等形式,先后深入达川区百节法庭、达川区河市派出所、达川区翠屏司法所、宣汉县法院、宣汉县东乡水陆派出所、宣汉县洋烈新村、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车管所等单位进行了实地督查。被督查单位均做到了资料齐全、有问能答、作风良好、环境整洁,得到了督查组领导的好评和肯定。

在工作汇报会上,古正举就我市开展"转变作风,司法为民"活动的组织领导、重点工作以及专项整治等方面情况作了工作汇报。省督查组充分肯定了我市政法系统开展"转变作风,司法为民"活动尤其是专项整治情况取得的成绩,认为达州市政法系统"规定动作"很到位、"自选动作"有特色,最大亮点就是正风肃纪抓得很好,处理和通报批评了一批违法违纪典型案例,起到了很好的警示教育作用。

(唐阳周 本报记者 闫军)

城市桥梁规划建设工程项目会召开

马骏主持并讲话

本报讯 7月15日,我市城市桥梁规划建设工程项目会议在施工现场开篇,在率队实地调研相关工程进度和面临的困难后,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马骏随即主持会议,总结前阶段工作,研商项目建设中的困难和解决的方法。马骏强调要强化监管,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达川区三里坪同安路交叉口人行天桥在基桩施工中遭遇流沙层,通川区柴市街步行街人行天桥地下排水沟按现行方案需要改移。"在这两处施工现场,马骏不仅详细地向工程技术人员了解影响工程进度的原因,而且还与随行人员反复比选技术人员提出的解决方案。他指出,一定要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科学施工,确保工程质量,突破工程难题。

在随后召开的会议上,马骏在听取城市桥梁规划建设工程项目成员单位负责人的汇报后指出,总结前阶段的工作及在施工中出现的问题,暴露出前期工作还存在准备工作不充分,针对性不强等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定要切实加以解决。对相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一定要本着高度负责的精神,早发现、早提出、早解决,各个环节良性互动,推动整体工作提质升效。

马骏强调,在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基础上,要实行新的监管模式,加强监管,杜绝工作中的拖拉推诿问题。施工单位要每半个月上报一次施工量和整体进度情况,相关领导要深入一线,不断加大实地督查力度,审计和财政部门也要履行好监管义务,促使各方集中精力,扎扎实实把工作做好。

(本报记者 孙棣)

话剧《村官杨帮武》在大竹巡演产生强烈共鸣

本报讯 7月14日、15日晚,大型四川方言话剧《村官杨帮武》大竹县巡回演出在县文化馆剧场演展中心举行,该县1200余名党员干部观看了演出,杨帮武为民着想、为民操劳、为民奉献的先进事迹深深地打动了在场的每位观众,真正收到了心灵震撼和思想洗涤的良好效果。

杨帮武在基层工作37年,有26年任村支书,七种疾病缠身,先后四次上手术台,在左肾被切除、右肾积水的情况下,他依然忘我战斗在基层一线,带领群众修路、拉电、兴水、建房,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产业,把特困村建成了远近闻名的幸福村、富裕村、新农村示范村,被乡亲们亲切地称为舍"肾"忘死"铁支书",先后被表彰为全国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四川省优秀村党支部书记,也是四川省唯一推荐的"全国最美村官"候选人。他主导提出"创新管理聚民心、转变作风暖民心、阳光村务顺民心、强基固本赢民心"的"民心工作法",既让人领略了"小书记"的大智慧,也真切感悟到"小职位"同样可有大作为。如今,"杨帮武民心工作法"已成为管村治村的"金钥匙",并被省委组织部遴选为优秀案例,在2013年全国六省(区、市)村"两委"换届工作会上交流。

这台由省文化厅、省剧目工作室和成都市艺术剧院精心指导,并组织精干力量创作编排的大型话剧,以极富震撼力的情节、生动的人物形象和细腻的心理刻画,把铁支书杨帮武的为民情怀进行了生动展示。演出现场,不少观众热泪盈眶,场内好评如潮。大家一致表示,要向先进学习、向标杆看齐,将杨帮武的精神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为加快建设繁荣时尚美丽和谐大竹,推动全省"两个跨越"做出应有的贡献。

(本报记者 王晓林)

市林业局开展"法律进机关"活动

本报讯 近日,市林业局制定了《达州市林业局"法律进机关"活动实施方案》,从指导思想、工作目标、主要内容、保障措施等方面对活动进行了认真细化。

将重点突出对机关工作人员及直属单位在岗人员的学习培训,把法律知识的学习纳入日常学习计划。坚持中心组学习制度,中心组每年法律法规专题学习不得少于4次;领导干部、机关工作人员及直属单位人员每年学法时间不得少于40小时;建立领导干部法律知识考试考核制度。每年必须组织科级以上干部和全体公务员参加一次学法用法考试,并将学习和掌握法律知识情况作为年度考核和任用考察时的重要内容。二是充分利用市林业局LNG电子显示屏及内部局域网开辟法律宣传专栏,公布相关政策法规及典型案例,以案说法,增强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维护法律权威的理念;抓住"12·4"法制宣传日等时机,以印发宣传资料、法律知识竞赛等多种方式,充分利用宣传栏、电子信息网络等多种载体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宣传普及法律知识;强化行政执法人员的法制宣传教育,使林业行政执法人员熟练掌握和运用林业法律法规,依法合理使用林业行政执法权,确保严格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

(本报记者 邱霞)

法治达州

本月起 月最低工资标准调整为1250元

非全日制用工小时最低工资标准调整为13.2元

本报讯 7月14日召开的市政府第64次常务会议原则通过了《关于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7月1日起,全市月最低工资标准调整为1250元(每日57.5元),上调平均幅度为13.2%。

此次最低工资标准调整,综合考虑了我市发展不平衡和个别地区经济社会承受能力有限的问题,达到了十八大报告关于"努力实现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发展同步、劳动报酬增长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和"努力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的要求。

为更好地适应各地实际情况,保障非全日制工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促进非全日制就业的健康发展,同时鼓励企业减少或停止使用短期人员,尽可能多地使用已签订劳动合同的固定工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者,市政府决定将全市非全日制用工小时最低工资标准调整为每小时13.2元,上调平均幅度为13.95%。

据了解,上述标准包含个人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本报记者 谭楚甲)

百节:旧貌换新颜

记者走基层·城乡环境综合治理 纵深行

夕阳下,百节镇百兴广场前,60多岁的张婆婆和邻居们三五成群,踩着轻快的节奏,展现曼妙的舞姿,欢歌笑语中的生活幸福和谐。

提到已开展了6年多的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张婆婆和她的舞伴们莫不竖起大拇指:原来又脏又乱的狭窄街道变得宽敞整洁起来,临街的摊贩游商少了,进店归市的文明经营户多了,搓麻将的茶馆少了,健身娱乐的公益设施多了……"看得见的是明显好转的街道卫生,看不见的是人们逐步养成的良好习惯,百节的面貌可谓焕然一新。"

达川区百节镇距达州主城22公里,得益于持续深入开展的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百节镇的人居环境得到了极大改善,群众的生活方式与卫生习惯发生了巨大的变化。镇里的居民每年每户出80元钱,由社区承担物业管理责任,成立了13支保洁员队伍,聘请了9名场镇保洁员、24名村保洁员、83名社区保洁员,专门负责卫生保洁。

在临近场镇的210国道边,记者看到,几名保洁员正把从各处收集到的垃圾装上垃圾清运车。开车的李师傅告诉记者,过去的垃圾都是随便找个空坝坝一倒了事,搞得场镇周边到处臭气熏天。现在好了,镇里建起了垃圾焚烧处理站,可以进行无害化处理,他们保洁员每天的工作量也小了不少。

"百节离城区近,镇里重点发展近郊游,环境卫生的重要程度可想而知。综合治理不是阶段性工作,如果没有形成长效管理制度,三五天就会回潮,到时候别说上级追责,百节的老百姓也不会答应。"主管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的副镇长赵小玲介绍。该镇建立健全了领导包抓和部门帮扶机制、经费保障机制、督查暗访问责机制、考核奖惩机制、居民自治机制、社区参与物业管理机制、广播曝光台与市民投诉督办机制、城管执法机制和协调配合联动机制,场镇座商归店、行商归市、停车归点、广告归位、垃圾归车、工地打围,实现了绿化、美化、亮化。

在2012年获得市级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优美示范乡镇的基础上,百节镇坚持把改善人居环境作为推动经济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工作举措,提出了"宜居、宜业、宜游"幸福百节的发展目标,广泛动员全员参与。采访结束时,赵小玲笑着说:"以后来百节休闲度假的人越来越多,你们要是想来耍,还得提前打电话订位置。"

□本报记者 罗丹

以军轰炸已致巴勒斯坦172人身亡

7月14日,以色列军队"护刃行动"进入第7天。巴勒斯坦方面说,截至14日早晨共有172名巴勒斯坦人在以军轰炸中死亡。图为巴勒斯坦人参加在以军空袭中遇难的一家三口的葬礼。 (新华社发)

强化"三主"意识 勇担党委主体责任

——专访渠县县委书记王善平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党委负主体责任,纪委负监督责任,制定实施切实可行的责任追究制度。近日,本报记者就渠县如何落实"两个责任"采访了渠县县委书记王善平。

记者:请谈谈对"两个责任"的认识。

王善平:"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党委负主体责任,纪委负监督责任",是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加强反腐败体制机制改革和制度创新、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作出的一项重大决策。党委的主体责任主要强调的是进一步强化党委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领导地位、领导权力和领导责任,意味着党委现在不仅是党风廉政建设的领导者,而且更是执行者和推动者。全面落实"两个责任",对于保证全面深化改革顺利进行,推进经济社会加快发展,实现"统筹城乡发展、建设幸福渠县",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

记者:渠县将从哪些方面着手,落实好"两个责任"?

王善平:以"明责、正风、惩处"为抓手,突出党委主责、主抓、主管意识,强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一要明确责任主体,解决谁来抓的问题。就党委(党组)的主体责任,要解决四个环节。一是明确党委(党组)班子集体的责任;二是明确党委(党组)主要负责人的责任;三是明确班子成员分工负责、一岗双责的具体责任;四是抓好上级党委(党组)与下级党委(党组)责任制的落实,层层传导责任、一级抓好一级,形成责任体系。

二要围绕三个重点,解决抓什么的问题。一是进一步健全横到边纵到底的惩防体系;二是坚持不懈地抓好正风肃纪,结合当前正在开展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9+2+x"正风肃纪专项治理,抓紧抓好抓出实效;三是坚持集中查办大案要案,以大案要案的查办,来震慑警示教育一大片。

记者:渠县落实"两个责任"的具体做法有些?

王善平:具体工作中,我们将突出"四个转变",解决怎样抓的问题。

一是落实亲自抓的责任,转变领导方式。作为主要领导不仅仅是开个会、到个场、作个批示、提点要求,更重要的是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

二是抓改革,转变纪检监察职能。坚持把深化纪律检查体制改革作为重点,突出纪委监督主业,形成监督有力、制约有效的监督责任落实体系,开展纪检监察派驻机构改革试点,从制度机制、基础设施、干部队伍等方面为纪检监察工作开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是抓创新,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不断健全和完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协调机制,努力构建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纪委组织协调,部门各负其责,依靠群众的支持和参与的工作格局。

四是抓队伍建设,转变作风。只有整个干部队伍作风转变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各项工作才能抓出实效。

记者:渠县在反"四风",惩治预防腐败方面取得了哪些成效?

王善平:渠县县委紧扣省委、市委要求,集中治理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开展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清理办公用房、整治文山会海和迎来送往、清理超职数配备干部、清理占编不在岗等15个大项42个小项的"四风"突出问题和"9+2+x"正风肃纪专项整治。县"四套班子"领导带头腾退办公用房479.39平方米,周末、节假日等休息时间和在城区开会一律不使用公车;对全县35个县级重点单位(部门)、60个乡镇和5个重点学校2012–2013年"三公"经费使用情况进行清理,其中,12个单位被责令整改;清理超职数配备领导干部4人;清理占编不在岗机关事业单位人员319人,清退违规使用临聘人员290人,每年可节约财政资金700余万元;查处不作为、乱作为和涉及民生领域等问题的部门单位22个。通过不断健全完善反腐败协调机制,积极整合公安、检察、审计等力量,重拍"苍蝇"狠打"老虎"。截至目前,全县共查处"四风"案件43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43人,公开曝光8起典型案件。 □本报记者 罗丹 吴涛

落实"两个责任" 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达州市国土资源局通川分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通土告字[2014]01号

经达州市通川区人民政府批准,达州市国土资源局通川分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六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m²)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				其他配建要求	出让年限(年)	起始价(元/m²)	竞价幅度	竞买保证金(万元)
				容积率	绿地率	建筑密度	建筑限高					
2014–TG01	魏兴镇工业集中区	29448	工业用地	F≥1.0	G≤20%	B≥30%	/	详见区住建局业函[2013]81号	50	300	5元/m²及5元/m²整倍数	200
2014–TG02	魏兴镇工业集中区	13815	工业用地	F≥1.0	G≤20%	B≥30%	/	详见区住建局业函[2013]81号	50	300		200
2014–TG03	魏兴镇工业集中区	18176.5	工业用地	F≥1.0	G≤20%	B≥30%	/	详见区住建局业函[2013]81号	50	300		110
2013–TG07	魏兴镇工业集中区	53368.3	工业用地	F≥1.0	G≤20%	B≥30%	/	详见区住建局业函[2013]81号	50	300		320
2013–TG08	复兴镇凤舞村五组	6169	商服用地(加油站)	F≤0.5	/	B≤25%	≤12m	详见区住建局函[2013]90号	40	910		560
2013–TP09	复兴镇罗家坝村四组	16105.2	商服用地(驾校)	F≤0.6	G≥20%	/	≤12m	详见区住建局业函[2013]26、71号	40	580		500

二、竞买对象: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企业法人、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人均可申请参加竞买(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欠缴土地出让价款、闲置土地、囤地积地、土地开发规模超过实际开发能力以及不履行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申请人,在金融、规划建设、国土资源、检察等机关有不良记录的,不具备竞买报名资格。

三、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4年7月16日至2014年8月15日,到达州市土地矿权交易中心(达州市通川区北翎路3号)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四、申请人可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4年8月15日17时止到达州市国土资源局通川分局(达州市通川区张家湾路115号)提交书面申请。

五、申请人可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4年8月15日17时止到达州市国土资源局通川分局(达州市通川区张家湾路115号)交纳竞买保证金。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14年8月16日上午12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凡报名参加竞买者,达州市国土资源局通川分局提供现场踏勘的一切方便条件,竞买者也可自行踏勘现场。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八、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达州市通川区西外金兰路永祥街68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厅进行。挂牌时间为:2014年8月8日9时至2014年8月18日9时。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九、出让人、受理单位及联系方式

出让人:达州市国土资源局通川分局

竞买受理单位:达州市土地矿权交易中心

联系地址:达州市通川区张家湾路115号

联系人:李女士 肖先生

联系电话:2379014 2385064

开户单位:达州市通川区区级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开户银行:工行通川支行

账号:2317576109024972749

2014年7月16日